

# 南通仲裁委员会如皋办事处举办2020年新聘仲裁员颁证仪式暨仲裁员培训会议



8月8日，南通仲裁委员会如皋办事处在如皋综治中心举办了新聘仲裁员颁证仪式暨办事处仲裁员培训会议。南通仲裁委员会秘书长王峥，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卢延林出席培训会议，办事处仲裁员、仲裁办全体人员、部分律师等共计60多人参加了学习培训。

王峥作专题授课，并结合仲裁工作实际，强调仲裁员应当牢固树立纪律意识和规则意识，恪守廉洁办案准则，依法、公正、高效办理好每一个仲裁案件。

会上，结合仲裁规则，为新任仲裁员在庭前、庭审、庭后工作中需要注意的细节问题进行深入剖析，通过具体事例解析仲裁员回避、阅卷、庭审提纲、

庭审驾驭、合议及裁决、判决书的撰写及相关问题的处理方法。整个培训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及可操作性，通过细致、生动、严谨、科学、规范的梳理，以便新聘仲裁员更好地应对今后庭审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问题。

如皋市人民法院院长钟文从《民法典》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变化、《民法典》施行后原司法解释适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裁决三个方面作了培训。

通过这次培训，与会人员进一步强化了仲裁理论与实务知识，系统掌握了仲裁办案技能，对提高办事处的办案质效具有积极意义。

(南通仲裁委员会如皋办事处 杨晓春)



## 市司法局：

### “三心”高质量办理建议提案工作

今年，市司法局立足使命职能，主动回应民生，注重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工作，努力提升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今年建议提案全部办结，主办件满意度反馈100%。

——以讲担当的责任之心，适应机构重组新职能。市司法局转隶组建赋予了新的职责使命，在矛盾调解、法治宣传、社区矫正、律师管理、法律援助、公证等原有职能上，增加了依法治市、立法制规、行政复议、执法监督等新的职能。新职能有新期盼，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广大群众更加关注履职任情况，关心建议提案答复办理工作。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始终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牵头、职能科室具体落实、专人跟踪督办，做到件件有人抓、有人管、有人办。

——以重实干的务实之心，满足民生问题新要求。严格规范办理、联络、跟踪、反馈、督办等各个环节，办前精心组织协商，虚心听取意见建议，办中主动汇报进度，加强沟通跟踪反馈，办后邀请视察指导，征求意见完善提升，满足人民需求，保障合法权益，维护公平正义。

——以勤服务的公仆之心，提升群众满意新高度。对于难点问题，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对“破解执行难”“关于烟花爆竹燃放”等建议多想办法，想好办法，上为政府分忧，下为群众解愁，密切群众生活等敏感热点问题，依法合理解决，加强主动担当意识，少交问题提要求，多做服务讲奉献，全面提升群众满意度。

(徐海军)

## 市司法局：

### “三举措”助推“六稳”“六保”工作

今年以来，市司法局狠抓工作落实，积极为推进“六稳”“六保”工作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保民生。优化全市公共法律服务，发挥好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12348法律服务热线、12348法律服务网作用，同时实现“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在全市村(社区)服务的全覆盖，让老百姓不出家门获得优质的法律服务成为现实。为满足老百姓需求，重点加强劳动保障、赡养抚养、医疗卫生等民生重点领域法律援助。今年以来，全市累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286件，办理公证1280件，解答咨询460人次。

——深化纠纷排查化解促稳定。从机关抽调

精干力量，联合基层司法干警、人民调解员、法律服务工作者等深入村居、企业，协助各镇(区、街道)和村(社区)开展涉疫、涉企、涉汛、劳资争议、婚姻家庭等矛盾纠纷排查，根据不同类型矛盾纠纷分别运用亲情、友情等讲道理、讲法律，使情、法、理有机结合，达到化解纠纷的目的，全力维护辖区和谐稳定。通过线上线下合力宣传，普及疫情防控、《社区矫正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知识，增强社区群众自我防护意识和法治意识。截至目前，全市镇村调解组织共排查受理调处矛盾纠纷8773件，调处成功率99.9%，化解涉企矛盾纠纷644起。

——开展惠企法律服务谋发展。整合资源，成立由50名知名律师组成的惠企法律服务团，联合律所开发线上法律“智检系统”，分别采取“线下访”“线上诊”等方式，针对企业复工复产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劳动用工、合同履行、医疗社保纠纷等方面的问题提供免费法律咨询解答。截至目前，共走访民营企业350余家，为民营企业“线上问诊”80余次，开展法律法规宣讲42次，先后梳理复工复产过程中的多发性法律风险和法律问题78个，及时发布预警提示信息12条，提出预防风险、解决纠纷的意见建议113条，为企业及员工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帮助653人次。

(刘海波)

## 市司法局：

### “三式”联动提升普法宣传质效

市司法局充分整合法律服务资源，通过“授课式”“露天式”“流动式”等普法模式，全面提升法治宣传教育效果。今年以来，全市共开展普法宣讲进村(居)82次，入户走访56次。

——“授课式”，优化法治宣传形式。市司法局组建普法宣讲团深入农村、企业、学校等开展主题宣讲，形成品牌效应和影响力。依托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充分发挥12348法律咨询专线作用，在服务中加强法治宣传，引导城乡居民自觉守法。以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为载体，变“被动顾问”为“主动服务”，将法律顾问工作与基层普法

教育、化解矛盾纠纷、协助村务管理、提供法律援助等工作结合起来，提出有针对性的法律意见和建议，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

——“露天式”，打造以案释法宣讲平台。形式上注重创新，市司法局组织普法志愿者、网格员因需供求调整宣讲方式，落实宣讲目标，如用本地方言土话进村(社区)开展法律宣讲；用讲故事的方式进校园宣讲释法，通过身边案例潜移默化提升儿童权益防范意识；以有奖知识竞答+宣讲活动于一体的模式进行摆摊宣讲等。

——“流动式”，夯实法治文化传播基础。开

展普法进村(社区)，12348法律服务队深入农家、田间地头，利用座谈访谈、乡村法治文艺作品等形式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普法走进特殊人群，提炼《社区矫正法》《民法典》中贴近生活的条款，问答形式一一解读，让重点法律更好渗透到社会群众生产生活中。今年以来，市司法局结合走帮扶组织村(社区)法律顾问走村入户开展“法治体检”，深入浅出地宣传群众关心的婚姻家庭、民间借贷、交通事故和继承法相关内容，得到了当地村民普遍欢迎。

(朱皎)

## 尤兴成：有口皆碑的调解高手

见到尤兴成的时候，他刚刚结束一场邻里纠纷调解。

当事人是一位80多岁的老人，不久前因为邻居家在两家路中间堆放杂物，老人被绊倒伤了腿，找邻居赔偿。结果，对方以没有证据为由拒绝赔偿，甚至不愿意出面沟通。

经过尤兴成的多次协调，邻居最终松了口，愿意与老人坐下来调解。“双方愿意坐下来谈，就成功了一半，后面再调解一两次应该就能敲定了。”经过第一次协商，尤兴成对这起纠纷的调解，已经有了七八分的把握。

在江安镇，提起尤兴成，很多人都知道，这个调解员是化解矛盾纠纷的好手，再复杂的事情经他之手总能顺利解决。20年前，尤兴成从黄市村委会调到镇调解中心做专职调解员。从“三农”工作“跨界”到司法调解，对于在法律和调解工作方面了解不多的尤兴成来说，是个不小的挑战。

刚到任第3天，尤兴成就面临了一次考验：一名男子在辖区内某企业厂区应聘时被外来铲车倒车时撞倒死亡，家属认为是企业生产事故，要求企业负全责；但企业认为属于交通事故，应该由肇事车辆理赔。“家属当时堵在厂门口，情绪非常激动，一旦处理不好容易把矛盾升级。”对当时的场景，尤兴成记忆犹新。此前，尤兴成曾在村里做了十年的村干部，与村民打交道颇有经验，但当时现场混乱的场景还是让他有

些措手不及。

“我那时根本不敢说话，就怕一句话说错了，激化了矛盾。”作为调解“新兵”，尤兴成只能跟在镇里的老调解员身后当“学徒”，最终在老调解员的帮助下，化解了这场矛盾。

从那时起，30多岁的尤兴成捧起厚厚的法律书，一头钻了进去，边学习边实践，最终从一个法律的“门外汉”，变成了“调解专家”。这么多年来，不管多么复杂的矛盾纠纷，只要到尤兴成的手里，总能让怒目相对的双方握手言和。

一次，一个农户自家建房，从村里请来一个阿姨打扫卫生，结果在登高的过程中，阿姨从屋顶摔下，后送往医院治疗，两天后伤重死亡。事故发生后，死者家属前往户主家商讨说法。事态紧急，尤兴成第一时间介入调解。事故发生在江安镇，而死者却是黄桥镇人，经过协商之后，尤兴成主动联系黄桥当地司法所进行联合调解，最终成功化解了这起纠纷。

这次案件的成功调解给了尤兴成很大启发，后来案子调解多了，经验也慢慢积累起来。久而久之，尤兴成提炼出调解纠纷要“定时间、定地点、定责任、定调处”，纠纷预防要“常走访、常排查、常回访”，纠纷信息要“上报快、介入快、结案快”的经验心得。“这些经验屡试不爽。”在尤兴成的调解生涯中，一组数据说明了一切：2019年，他直接调处的疑难复杂

矛盾纠纷就有110多件，调解成功率达98%。

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社会各阶层的利益需求日益多元化，由此产生的矛盾纠纷也愈加复杂多样，从原来相对单一的土地、婚姻纠纷，发展到如今的合同、劳资、工伤、交通等各类纠纷。

“矛盾纠纷复杂，常常涉及到各个部门，这时候单靠司法所的力量已经无法适应，更多地需要多部门联动。”尤兴成带领调解员主动与公安、法院、卫生、住建、人社等部门对接，建立警调、诉调、访调等多元化化解机制。

2019年年底，江安镇一工地出现大规模欠薪事件，案涉农民工200余人，欠薪金额达600多万元。眼看临近春节，农民工着急回家团聚，情绪十分激动，甚至出现群体性上访事件。

然而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各地即处于封锁状态，纠纷不宜再拖。尤兴成立即介入调处，与人社部门通力合作，安排医护人员防止冲突升级造成人员受伤。一方面召集各方到场协商处理，另一方面安抚农民工情绪，连续15天加班加点、不分昼夜地做工作，最终将600多万元工资全部发到每个农民工手中。类似的案例不胜枚举，多元化解、联动调处的效果日渐凸显，而尤兴成因为处理的矛盾纠纷多且杂，又常常能够“对症下药”，实现“药到病除”，是当地百姓心中有口皆碑的优秀调解员。

(范建国 朱孙丽)

## 市司法局：

### “四强化”发挥社区矫正职能作用

我市现有在册社区矫正对象403人，其中涉及民营企业社区矫正对象57人，占比约14.1%，具体分布个体工商户35人，企业法人17人，企业高管5人，均为缓刑类社区矫正人员。市司法局联系实际，因人施教，科学管理，采取四项举措发挥社区矫正职能作用支持民营企业发展。

——强化援助帮扶，一站服务满足法律需求。通过对社区矫正对象的法律需求评估，市司法局在如皋市看守所挂牌成立了社区矫正人员法律援助工作站，由法律援助中心律师负责对社区矫正人员的法律援助工作，对没有法律援助的个体工商户和企业，在经营过程中遇到的相关法律问题，如合同的签订、矛盾纠纷的调解等，提供一站式法律援助，6月份为江苏舜程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免费提供法律体检，提出规避法律风险建议8条，公司今年已实现贸易经济总额近4800万元。

——强化专题教育，四德矫正提升规矩意识。除开展常规性的集中教育外，根据涉及民营企业社区矫正人员的需求，以家庭美德、职业道德、个人品德、社会公德为着力点，把“孝诚仁爱”四德文化融入，聘请律师为他们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题教育和辅导，以案释法，以提高他们的法律意识、诚信经营意识、消除侥幸心理，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增强正心修德自觉意识。如皋市信合律师团队已举办《民营企业家的刑事风险与防控》专题讲座3期，全市涉及民营企业社区矫正对象全部现场参加了讲座辅导。

——强化信息共享，多元协同彰显共治效能。根据《公司法》和《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登记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对企业法人，要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税务局、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等行业管理部门通报民营企业基本信息，向市教育局、卫健委等相关行政管理部门通报社区矫正对象个人犯罪信息，提升涉及民营企业社区矫正对象自我管理、自助、互助等方面意识。

——强化科学矫正，千方百计疏通矫正堵点。委托公证处解请假外出难，在经营过程中的展销会、订货会、培训会、签订合同等商业活动，无法邀请对方来本地的情况下，为他们开通委托公证“快速通道”，协助他们进行授权委托书的公证，规避请假风险。因地制宜解决社区矫正服务难，避免企业法和企业高管的社会负面影响，采取单独服务与结对帮扶相结合，帮助辖区内特困社区矫正对象或安置帮教对象，成功安置5名人员参与社区服务。打造阵地解学教育难，注重单独办班施教、单独课程辅导、单独损害修复，更注重调动积极向上的心理，协助指导创建法治文化阵地，一家电器公司德法文化园获评南通市“市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

(徐海军)